

证券代码：870881

证券简称：宁泊环保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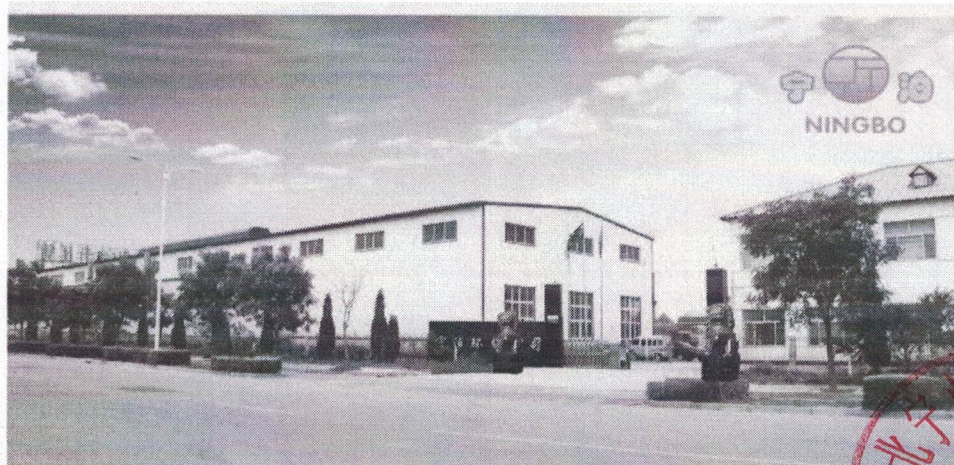


宁泊环保

NEEQ : 870881

河北宁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Hebei Ningb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
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7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于芳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317-5565508
传真	0317-8316688
电子邮箱	1074341333@qq.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hebeiningbo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河北省泊头市开发区裕华东路 16 号, 06215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河北宁泊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40,078,062.57	102,166,448.78	37.1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75,478,697.38	67,985,282.92	11.02%
营业收入	93,029,511.46	54,769,466.58	69.8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,493,414.46	-362,810.89	2,165.38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6,681,956.14	-452,464.72	1,576.7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,775,989.98	1,720,243.90	3.2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9.32%	-0.66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1	-0.01	1,20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1	-0.01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13	1.02	10.78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-	-	-	-	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-	-	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0.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66,600,000	100.00%	-	66,600,000	10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64,600,000	97.00%	-	64,600,000	97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,000,000	3.00%	-	2,000,000	3.00%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66,600,000	-	0	66,6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2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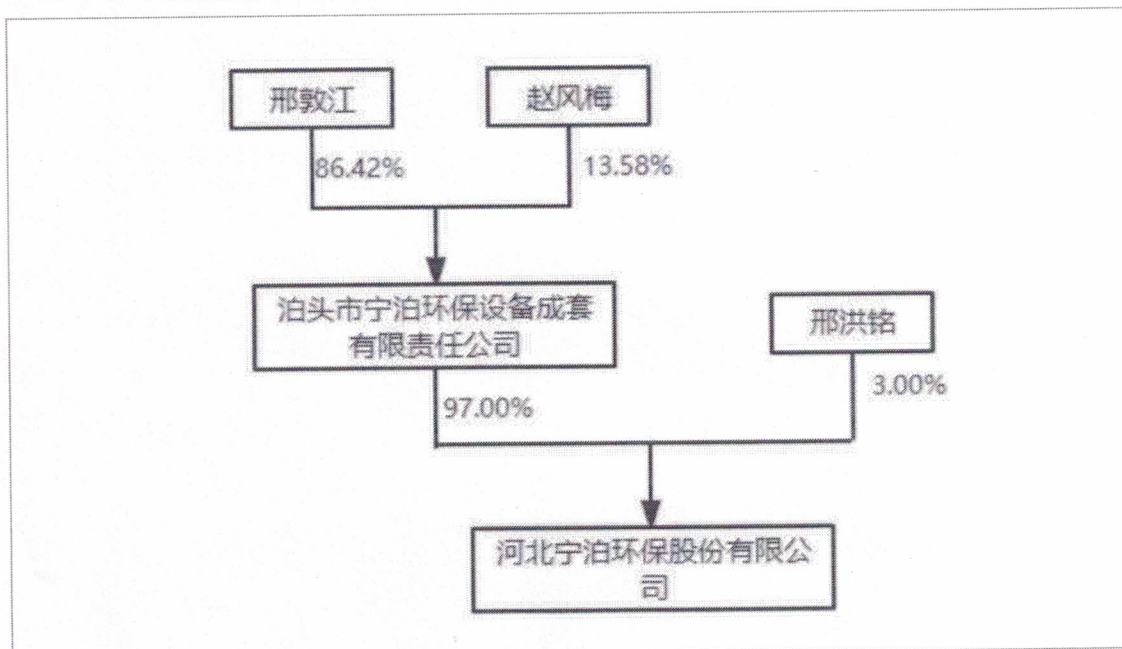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泊头市宁泊环保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	64,600,000	-	64,600,000	97.00%	64,600,000	-
2	邢洪铭	2,000,000	-	2,000,000	3.00%	2,000,000	-
合计		66,600,000	0	66,600,000	100.00%	66,600,000	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							

公司控股股东宁泊成套公司的股东为邢敦江、赵风梅，邢敦江和赵风梅为夫妻关系，邢敦江、赵风梅和邢洪铭为亲子关系，除此之外，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。

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3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前述准则，在利润表中新增了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。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，并在利润表中的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单独列报“其他收益”项目；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入。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，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。

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：利润表中增列了“持续经营净利

润”，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26,539.49 元，营业外收入减少 26,539.49 元。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 不适用

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
√ 不适用

